**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《资溪县低碳发展试点实施方案》的批复**

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《资溪县低碳发展试点实施方案》的批复  
（赣发改气候字[2011]317号）

抚州市发展改革委：  
　　报来《关于要求批准资溪县低碳发展试点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抚发改工产字[2011]4号）收悉。经我委组织专家组对《资溪县低碳发展试点实施方案》进行评审，现批复如下：  
  
**一、**为控制温室气体排放，积极应对气候变化，推动我省可持续发展，原则同意《资溪县低碳发展试点实施方案》确定的发展思路和发展目标。

**二、**方案中的具体操作方案和内容基本可行，项目在实施前应制定完善工作制度、明确总体计划和工作部署。

**三、**资溪县森林覆盖率高，具有良好的生态基础。根据方案中提出的低碳发展目标、主要任务和重点工作，要发挥优势，逐步构建低碳产业体系，提高清洁能源比重，增加森林碳汇。有关部门要按照方案的分工和要求，切实做好低碳发展试点工作。

**四、**请你委督促、协调、指导资溪县的低碳发展试点工作。  
　　此复。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4ef3d7b442b4e38b78bd3651dbf60f17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4ef3d7b442b4e38b78bd3651dbf60f17bdfb.html" \t "_blank)